

## 文抄公

想不到東西寫時，偶而在網上看到一個笑話，就把它翻譯出來，當成一篇文章刊登。

有些讀者第一次聽到，覺得很精采；也有些讀者電郵來大罵我一頓：這種陳腔濫調，早已在網上流傳多時，你還以為是寶，拿來重複，真笑落人家大牙！

被贊時不飄飄然；罵我，也不生氣。

你說我是抄來的，我絕對不是「抄」，是「翻」。這些資料原文多數是英文，至少，我要經過翻譯，才寫得出。

第二，讀英文時也許笑得出，有些笑話一翻出來別說幽默盡失，是根本沒法子翻。第三，長的調皮文章，翻起來可以刪節，但取捨不是易事，西方人的幽默，多數又精又短，要把它砌成一篇七百字的東西，一定不夠料，只有自己加，而且要加得不可以拖泥帶水，否則又精又短的精神就失去了。

第四，譯得又生又硬，怎讓讀者有興趣看下去？翻譯一定要先消化，然後用你自己的文字表達，消化之後要把骨頭去掉，哪一塊骨頭吐出來，哪一塊吞下去？丟棄多了，又不夠忠實，想保留？那麼你的笑話可能要上中下三篇才寫得完。笑話嘛，分三天講？那才是笑話。

好在我寫東西，沒有甚麼使命感，也當然不敢去想留不留世，但留來幹什麼？宜子孫？

那也是笑話。

專欄文章很現實，沒有人看就生存不了，讀者未屏棄你，編輯先炒你魷魚，認不認識黎智英，一點用處也沒有。好在懂英文的讀者不多，識電腦的更少，做做文抄公，還覺新

鮮。

我在這裏每天寫的，只是像你的朋友、同事或家人，想到甚麼就說甚麼，在網上看到一則笑話，就說給你聽。甚麼？你聽過了？那麼也請你偶而當一個好聽眾，讓我把故事做完，假裝笑一笑，敷衍一下吧！